

苗栗縣政府辦理111年文狀元選拔競賽全縣直播辦法

壹、依據：

苗栗縣政府111年閱讀推廣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藉由閱讀競賽，強化教師閱讀與寫作指導，增進學生文本理解與內化思考的能力，讓閱讀的質與量同步成長。
- 二、讓各校菁英體驗古時候全國拼狀元的文采氣氛，進而培養學生閱讀與寫作動力及習慣。
- 三、透過活動，營造書香學校、書香家庭和書香苗栗。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立圖書館
- 四、執行單位：斗煥國小、頂埔國小、東興國小、建功國小、公館國中、苗栗國中、新港國中小
- 五、協辦單位：苗栗縣各國民中小學（含公私立高中職附設國中部）

肆、競賽辦法：

一、命題主旨：

- (一)以規定的書目內容為主，闡明書中的主旨與閱讀者的思想、觀點的批判。
- (二)從指定必讀的推薦書單中命題（每本書命一個題目），各組由縣長從推薦書單中抽題，國中小各年級組各抽一題合計四題，採線上直播方式由縣長公布題目並同時張貼在徐耀昌加油讚 fb、縣圖 fb 及教育處最新消息。（各校承辦人先加入徐耀昌加油讚 fb: <https://www.facebook.com/happiness.miaoli/>）
- (三)採引導式命題寫作。
- (四)直播地點:苗栗縣立圖書館四樓講演中心。

二、報名組別：5年級組、6年級組、7年級組、8年級組共四組選手參加複賽，人數如下：

- (一)國小(5年級組、6年級組)各組複賽人數：全校普通班合計12班(含)以下：派1人。13班(含)以上：派2人。25班(含)以上：派3人。每組為160人。兩組合計320人。
- (二)國中(7年級組、8年級組)各組複賽人數：全校普通班合計9班(含)以下：派2人。10~18班：派5人。19班(含)以上：派8人。每組為149人。兩組合計298人。（含國立、私立高中職附設國中部）。

三、報名時間：111年3月7日(一)起至3月18日(星期五)下午4：00止，

請至 <http://www.sinyu.idv.tw/web/900022> 報名。

四、報名結束後，由各組承辦人審核確認。國中（7、8年級）組承辦人：新港國中小劉靖珍主任(helnaliu88@gmail.com 電話730573或0927783355)。國小（5、6年級）組承辦人：頭份國小羅國慶組長(iamlog7@gmail.com 電話663020#105或手機：0931161362)。

五、複賽日期及時間：111年4月7日（星期四）09:10~11:00，選手持准考證(各校事先列印並蓋官章)在各校比賽場地報到及參與全縣複賽(建議場地可連接網路及投影螢幕方便看到直播抽題，考生座位彼此距離1公尺以上；建議學校承辦人9:10前在徐耀昌加油讚 fb 或縣圖 fb 留言 EX:斗煥國小報到。)

六、學校收到直播題目後應列印給學生參考。

七、為慎重起見，比照歷年考試的嚴謹規格，9:30由主持人宣布比賽開始才可翻開試卷，另由各校教務主任(或代理人)依順位與他校跨校監考，且須全程監考，並在准考證上簽名。（監試人員名單在報名系統填報）

八、評分標準：把握主題50%、修辭鍊句30%、字體10%、創意10%。

九、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負責聘請。

十、評審時間：111年4月7日（四）複賽完畢，4月8日（五）集中評審，成績彙整後，國中小統一交由斗煥國小進行後續事宜。

十一、頒獎典禮訂111年6月2日（四）假第二辦公大樓5樓國際會議廳辦理。

伍、比賽規定：

一、考試當天9:20由縣長從推薦書卷中抽題，國中小各年級組各抽一題。

二、考量文字清晰度請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書寫，勿用鉛筆書寫，其餘文具用品（字典、墊板、修正帶等）由參賽者自備。稿紙由競賽組準備，5、6年級組每人3張，7、8年級組每人4張，每張皆蓋上准考證號碼並於4月1日前寄送至學校教務處（收件人為教務主任）。

三、11:00比賽時間結束將學生作品彌封並請外校監考主任於彌封處簽名，當天14:00前由原學校承辦人親送至斗煥國小(北)或公館國中(南)(學校視路程就近送件，不分國中小)以昭公信。若無特殊原因，時間超過者不列入計分。

四、得獎名單預計111年4月20日公布於苗栗縣政府網站。

五、得獎作品版權歸屬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得編輯出書，分送給所有優勝及參賽者、各級學校和鄉鎮市圖書館，以供參考，不另支付稿酬或獎品。

陸、獎勵辦法：

一、各組

狀元1人，獎金為5,000元。

榜眼2人，獎金各4,000元。

探花3人，獎金各3,000元。

進士5人，獎金各2,000元。

秀才15人，獎金各1,000元。

以上得獎者並頒發獎牌一面。

二、請各校針對指導學生參與本次競賽獲獎之教師辦理敘獎。（代理、代課老師由縣府致贈獎狀）

學生獲狀元獎者，教師記小功壹次。學生獲榜眼及探花者，教師記嘉獎貳次。

學生獲進士及秀才者，教師記嘉獎壹次。

如指導老師指導多名學生獲獎，僅可擇優擇一辦理敘獎。

三、請指導老師協助上列得獎者作品繕打成電子檔後回傳報名系統，俾利後續編輯出版。
。所有參賽者均可獲得優勝作品專輯一本。

四、參與本活動之籌備委員記嘉獎貳次，另各校協助本活動的人員請各校依權責敘獎。

柒、優勝作品專輯說明：

一、為提昇出版作品品質，請訂正作品錯別字或請老師小修之後，打成電子檔。（得獎作品可在報名系統下載）。

二、得獎感言（50字為原則，附加在得獎作品之後）。

三、稿件資料格式：

請以 MS Word 或 OpenOffice Writer 繕打存檔並插入個人照片於得獎感言之後（請用原始檔案，勿做縮圖編修）。

紙張：A4直式橫書、字體：細明體、大小：12。

標題為：題目+名次+校名+作者。例：文狀元 第三名 斗煥國小 王小華。

電子檔檔名：校名+作者+題目。例：斗煥國小 王小華 文狀元。

捌、現場寫作活動流程：

組別	時間	活動內容	負責人	備註
五、六年級 七、八年級	9：00～9：10	報到	各校	競賽準備。選手9:20前就位。
	9：10～9：30	開幕典禮	典禮組	教育處及縣府長官致詞、抽題、競賽規則說明等。
	9：30～11:00	作文比賽	各校	須攜帶准考證

玖、任務分組

組別	負責學校	工作內容
競賽組	一、國小：斗煥國小負責 二、國中：公館國中負責 三、系統：頭份國小 羅國慶組長負責	1. 編列計畫及命題 2. 聘書製作寄送(主辦單位聘請評審委員) 3. 成績統計後，函報縣府公布 4. 考生報名編號及報到名單印製 5. 監考、試題發放 6. 活動保險 7. 雲端作業系統
文宣組	苗栗國中	1. 新聞稿撰擬(含競賽與頒獎) 2. 印製 DM 文宣及發放 3. 活動主題布幕
出版組	頂埔國小	1. 得獎作品委託出版，及分派給參賽者與各校 2. 得獎作品專輯申請 ISBN 及國家出版品
典禮組	建功國小	1. 辦理開幕典禮和頒獎典禮(含表演) 2. 製作獎牌、印製獎狀 3. 邀請函印製與發放
圖書採購組	東興國小	辦理推薦圖書統一採購及配送

拾、經費來源：苗栗縣政府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支應。

拾壹、本辦法經苗栗縣111年文狀元選拔競賽籌備委員會討論通過後，陳核縣長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